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珲春市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3 年 1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预算表 1）
- 二、收入总表（预算表 2）
- 三、支出总表（预算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预算表 9）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四)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落实生态环境有关制度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规划、方案，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标准和生态环境技术规范。

(二) 负责本辖区内生态环境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工作。

(三) 负责本辖区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配合协调地方政府妥善处置突发生态环境事件。

(四) 根据延边州生态环境局授权承担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许可具体工作。

(五) 组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和农村生态环保工作。

(六) 承担生态环境监督执法工作。

(七) 承担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八) 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九) 承担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

(十) 承担珲春市委、市政府生态环境保护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综合协调作用，为党委、政府研究解决本地区生态环境保护重大问题、综合决策提供支撑，并协助落实市党委、政府交办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 承担生态环境领域的环境安全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环境安全管理。

(十二) 完成延边州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核定 8 名行政编制和 33 名事业编制，根据所承担的工作职责和编制总量，内设 7 个职能科室，分别为党委办公室、管理科、审批科、生态科、督察办、财务科、法制科等。下设 1 个事业单位，珲春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本部门无下设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表(预算表1)

预算单位：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458.49	458.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8.49	458.49		二、外交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40.04	
9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42	21.42	
11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67.00	367.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03	30.0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25	本年收入合计	458.49	458.49		本年支出合计	458.49	458.49	
26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27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28	收入总计	458.49	458.49		支出总计	458.49	458.49	

收入总表(预算表2)

预算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厅珲春市分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补收支差额
1		合计	458.49	458.49	458.49															
2	604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厅	458.49	458.49	458.49															
3	904000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厅珲春市分局	458.49	458.49	458.49															

支出总表（预算表3）

预算单位：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458.49	401.91	56.58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40.04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04	40.04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4	40.04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2	21.42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2	21.42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6	15.46				
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4	5.24				
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2	0.72				
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7.00	310.42	56.58			
1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67.00	310.42	56.58			
12	2110101	行政运行	310.42	310.42				
1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6.58		56.58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3	30.03				
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3	30.03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3	30.0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预算单位：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458.49	458.49		一、本年支出	458.49	458.49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8.49	458.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6					五、教育支出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40.04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42	21.42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67.00	367.00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					十七、金融支出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03	30.03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入总计	458.49	458.49		支出总计	458.49	458.49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458.49	401.91	339.23	62.68	56.58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40.04	40.04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40.04	40.04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4	40.04	40.04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2	21.42	21.42		
6		卫生健康支出	21.42	21.42	21.42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6	15.46	15.46		
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4	5.24	5.24		
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2	0.72	0.72		
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7.00	310.42	247.74	62.68	56.58
11		节能环保支出	367.00	310.42	247.74	62.68	56.58
12	2110101	行政运行	310.42	310.42	247.74	62.68	
1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6.58				56.58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3	30.03	30.03		
15		住房保障支出	30.03	30.03	30.03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3	30.03	30.0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22.97	22.9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57	0.57	
3、公务用车费	22.4	22.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	22.4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3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30 人，其中：在职人员 27 人，离退休人员 3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2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3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3 年预算执行中由州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合计					56.58	56.58							
2	311	专项业务支出					56.58	56.58							
3	311-专项业务支出		政务综合管理				56.58	56.58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8.58	8.58							
5				环保法制宣传费用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8.00	8.00							
6				生态环境执法经费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珲春市分局		40.00	40.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604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8			
	其中：财政拨款	8.5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专家评审，正确审查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等，有效防止建设项目产生新的污染、破坏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评估技术服务费	8.584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人数	专家50人次、高级专家25人次、特殊专家2人次、省评估中心2次（重点敏感项目）	10
		质量指标	专家级别（专家库）	100%	20
		时效指标	项目评审时间	2023年1-12月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新建项目达标率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环评批复工作满意情况	95%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环保法制宣传费用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604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环境日等节日宣传和环保“六进”活动，普及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环保相关政策、知识，提高全民生态环境意识，有效推进环保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型宣传活动场地布置费	2万	5
			图们江报环保专栏	2万	5
			制作（购置）宣传品	4万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宣传活动次数	2次	3
			图们江报环保专栏个数	1个	2
			制作（购置）宣传品数量	彩铃短信22万次、宣传板（9个乡镇	10
		质量指标	制作宣传品合格率	100%	2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时间	2023年1-12月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参与率和环境法治意识	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我市环保工作的满意度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执法经费			
项目编码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604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p>对全市秸秆全域禁烧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巡查，防范违规火点发生；对城市和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情况开展巡查，整治一二级保护区内违法违规问题，确保群众饮水安全；另外，通过开展各类环保专项行动，保证浑春环境质量达标。</p> <p>依据《延边州生态环境第三方辅助执法工作机制》要求，环境执法监测、污染源排查、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评估、整改措施跟踪、违法问题认定及鉴定等工作中委托第三方机构、人员参与执法相关工作提升执法效能，解决生态环境执法领域专业力量不足等问题，并提高环境违法案件的办结率和准确率。通过保障督查经费确保顺利完成第二轮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及信访案件整改任务，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迎检准备及工作任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行动工作经费及车辆运行费	≤13万元	5
			委托执法费用	≤17万元	10
			督察办公经费及公车运行费	≤10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禁烧巡查范围、水源地巡查数及专项行动数	9个乡镇、5个集中式水源地、≥25个专项行动	4
			委托机构数	3	3
			第二轮督察反馈问题及信访案件	≥50	3
		质量指标	专项行动完成率	100%	8
			委托机构资质	100%	4
			按照计划及要求问题整改完成率	100%	8
			按时完成率	100%	4
		时效指标	委托时间	2023.1月-12月	2
			问题整改时间	2023.1月-12月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委托数据利用率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浑春市环境质量达标率	99%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执法满意度	95%	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58.4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58.49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6 万元，主要原因 2023 年因工资普调等原因基本支出增加 5.46 万元，项目资金预算比 2022 年减少 6.42 万元。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458.4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58.49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8.49 万元，占 100%。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458.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91 万元，占 87.66%，项目支出 56.58 万元，占 12.34%。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8.49 万元，其中：其中：本年收入 458.49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4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03 万元。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8.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1.91 万元，占 87.66%，项目支出 56.58 万元，占 12.3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39.23 万元，占 84.40%；公用经费 62.68 万元，占 15.60%。

节能环保支出 367.00 万元，占 80.05%，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工资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及项目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4 万元，占 8.73%，主要用于支付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42 万元，占 4.67%，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等缴存。

住房保障支出 30.03 万元，占 6.55%。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01.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9.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2.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2.97万元，当年预算22.9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3年当年预算数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7.15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和2022年预算数相等。

2、公务接待费0.57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5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3年当年预算数较2022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4万元，其中当年预算22.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3年预算数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4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7万元，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进一步加强公车管理，二是2022年已对大部分年久失修车辆进行大修，因此，2023年预算节省公车运行费用。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当年预算0万元，和2022年预算相等。

八、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部门本级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预算62.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53万元,减少8.11%,主要是因人员减少等原因财政安排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9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0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1台/套。

2023年度无大型资产安排和购置预算。

(四)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56.68万元,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3个;使用本年拨款56.68万元,财政拨款结转0万元。

(五)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年确定3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56.6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即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州本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